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9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表决，同意选举郭金鸿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并与公司现任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郭金鸿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一日

附件：郭金鸿先生简历

郭金鸿，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至 2016 年 1 月历任福州星云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电气研发经理、副总监，2016 年 2 月至今历任公司电气研发部副总监、智控系统研发部总监。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7 年 7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郭金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郭金鸿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郭金鸿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